

# 南安市杏花嫂食品有限公司食品召回公告

## 一、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南安市杏花嫂食品有限公司；单位住所：福建省泉州市南安市官桥镇漳里村洪邦57号；召回负责人：张杨；联系电话：13600739402 电子邮箱：    /    

## 二、召回食品基本情况

本公司生产的纯芝麻油产品，商标张杨厨香，规格400ml/瓶，生产日期（批次）2024-04-28，销售区域为福建省，因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硬脂酸、油酸、亚油酸存在问题，我司自食品召回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在销售区域内实施二级召回。

## 三、召回义务及责任

本公司知悉该批次产品为不安全食品后立即停止生产经营，主动召回，通知经销商做好停止销售等配合工作。消费者可依据有效凭证向本公司或购买该不安全食品的超市等经营者要求退货、赔偿等合法权益。

南安市杏花嫂食品有限公司（签章）



2024年8月2日